

附件：2

城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城东区市场监管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安排部署下，以服务发展和市场监督为主线，立足职能，狠抓落实，担当作为，切实履行信息报送责任，严格执行信息公开范围标准，遵守政府信息保密条例，按照“公平、公正、便民”的总体原则和“及时、准确”的总体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与人民群众联系的重要通道，切实推进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区市场监管局以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为核心，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立足职能职责，及时准确地向公众公开政府信息。2022 年我局主动公开食品药品抽检信息 116 条，行政许可 9640 条，行政处罚 18 条，已结案商标侵权案件 7 件。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64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明确规定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流程和注意事项，并严格遵照执行。2022 年，共接收 1 起依申请公开举报事项，目前已将依申请公开内容通过邮寄反馈给申请人。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	(一) 予以公开	1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结 果		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9						29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七) 总计		30						3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从总体上看，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状况较好，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信息公开效率有待提高，政府信息的发布与更新需要进一步加快，内容需要进一步全面。二是撤销企业登记受理告知公告由于办理时需查证的事项较多，时间较长，改进还需加快办案效率。我局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升、更新政府信息公开速度，提升公开信息质量，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同时依托现有手段、创新方式方法，加强信息公开的宣传和普及力度，扩大政府信息公开的覆盖面和利用率，画好线上线下同心圆。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提升服务质量、加强监管效能，助力东区经济健康发展，确保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达权得到保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